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2年)

项目名称		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		
实施单位		于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244.65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44.65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		
	目标1: 保证各级基层医疗技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, 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。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, 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 目标2: 项目用于补助16个乡镇卫生院, 200个村卫生室, 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总额244.65万元, 其中: 基层医疗机构国家基本药物补助资136.60万元、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108.05万元。乡镇卫生院将根据管辖村卫生室的服务人口比例下拨到村卫生室, 此次下拨资金对每个服务人口补助5.53元的标准, 分配了各乡镇, 补助给提供基本药物服务的乡村医生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乡镇卫生院数量	≥16个
			村卫生室数量	≥200个
			村卫生室配备药品种类	≥80种
		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药品种类	≥200种
		质量指标	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	=100%
			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补贴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基层医疗机构国家基本药物补助资	≤136.60万元
			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	≤108.05万元
			村卫生室对每个服务人口补助标准	=5.53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村卫生室补助资金受益人数	≥194175人
			保障药品质量, 提高乡镇医药服务水平	效果显著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	中长期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